

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于2014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并于2014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，实际出席监事三名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蒋健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《证券时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《证券时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《江苏国泰：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